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13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2024年及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经初步测算，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将减少计提2025年度折旧额9,711.82万元左右。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且不考虑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在扣除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预计将增加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7,283.8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14.77万元），增加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14.77万元。

一、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与原先会计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进行相应调整。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本公司工程船舶的使用寿命进行综合评估，同时参考同行业工程船舶折旧政策，拟对工程船舶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围绕国家“双碳”目标，公司积极布局海洋能源领域，秉承“核心产品系统化，工程服务国际化”的战略方向，积极推进绿色能源转型。2023年以来，公司

与风电设备制造行业龙头企业合资打造两艘先进的大型深远海施工船，先后建造 1600T 深远海风电施工平台“中天 31”号和 5000T 起重船“中天 39”号。“中天 31”号船机装备综合性能居于行业前列，能够科学优化深远海不同基础型式的海上风电项目施工方式，大幅提升风机部件吊装能力及效率。“中天 39”号可以用于未来 20 兆瓦及以上机组基础桩、导管架、升压站安装等多种基础施工，同时单船便可完成港口装载、海上运输、吊装及打桩等主要工序。与原有船舶相比，“中天 31”号和“中天 39”号的建造标准、技术性能、使用寿命均有较大的提升，更好满足深远海作业需求。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规定，公司在 2024 年末对工程船舶使用状况进行监测和评估：

1、在工业生产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的背景下，叠加信息技术的支撑，船舶建造技术水平逐步提高，资产集成化程度逐步加快，作业能力和作业时间逐步得到提升，同时，根据交通部与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修订的《关于实施运输船舶强制报废制度的意见》，规定海船类和河船类船舶报废船龄最低年限为 25 年（含）以上，市场对新旧船舶船龄的认可度也逐渐提高。

2、“中天 31”号和“中天 39”号为满足大型深远海工程船舶的服务需求，考虑船舶钢板的腐蚀、设备正常使用磨损等因素，使用寿命按照 30 年进行打造，在建造标准、技术先进性等方面高于原有船舶。

3、结合实际作业情况，预计使用寿命明显长于原先会计估计的折旧年限，同时参考同行业工程船舶折旧政策，拟对固定资产中大型深远海工程船舶折旧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其他情况均不发生变化。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调整前后比较表

资产类别	变更前折旧年限	变更后折旧年限
工程船舶	10 年	10-20 年

注：大型深远海施工船及新造工程船舶按照 20 年计算，其余工程船舶折旧年限不变。

（2）折旧年限变更后，工程船舶的净残值率不变，净残值率为 5%。

（3）本次工程船舶折旧年限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始执行。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对公司 2024 年及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

经初步测算，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将减少计提 2025 年度折旧额 9,711.82 万元左右。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且不考虑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在扣除企业所得税的影响后，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 7,283.8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4.77 万元），增加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14.77 万元。

（四）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或总资产的影响

单位：万元人民币

科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对折旧费用的影响	0.00	0.00	-5,309.66
对期末总资产的影响	0.00	0.00	5,309.66
对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影响	0.00	0.00	2,030.95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0.00	0.00	5,309.66

三、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等的结论性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师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4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允的反映了贵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0日